宣城市宣州区民政局文件

宣区民券[2022]55号

关于印发《宣州区养老服务机构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根据养老服务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需要,现将《宣州区养老服务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处置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执行,并制定符合本地实际的养老服务机构疫情防控预案。

附件: 宣州区养老机构疫情防控流程图(仅供参考)



抄送: 宣城市民政局

宣州区养老服务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应急处置预案

为依法依规、科学有效、规范有序地开展养老服务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建立健全全区养老服务机构疫情防控应急处置机制,提高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能力,保障老年人生命安全与身体健康,特制定本预案。

一、总体要求

以快速、准确处置突发疫情为目标,统一指挥、分级 负责,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应急工作措施,以最快的速度有 序实施管控,最大限度防止疫情扩散蔓延,把疫情造成的 损失和影响降到最低,保障老年人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编制依据

本预案以国家疫情防控二十条措施、国务院联防联控《新冠重点人群健康服务工作方案的通知》《养老服务机构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指南》(第四版)《养老服务机构新冠肺炎疫情地区及发生感染养老服务机构防控指南》(第五版)等为依据编制。

三、应急预案启动情况

第一类情形: 属地乡镇(街道)辖区内出现核酸检测阳性感染者。

第二类情形: 养老服务机构内发现密切接触者。

第三类情形: 养老服务机构内服务对象、工作人员被

检测为阳性感染者。

第四类情形: 2 家以上养老服务机构内服务对象、工作人员被检测为阳性感染者后。

四、应急处置措施

- (一)第一类情形。属地乡镇(街道)辖区内出现核酸检测阳性感染者后,应采取以下措施:
- 1. 实行封闭管理。养老服务机构实行封闭管理,村(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站)、老年食堂(助餐点)等养老服务设施关闭。封闭当天通过公告、短信等多种方式向机构服务对象家属发布疫情防控工作安排,争取家属支持配合。同时,养老服务机构停止探视探望,积极通过电话、视频等方式,帮助机构服务对象与家属进行"非接触探视"。
- 2.人员出入管理。(1)原则上暂停外来人员进入机构,上门紧急维修检测、医疗服务、应急支援等特殊原因需临时进入的人员实行"五必须"制度。(2)工作人员暂不实行轮班换岗。特殊情况需要轮岗或增加新工作人员的,需经过5日健康监测后,提供"三天两检"(两次核酸检测间隔超过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记录。养老服务机构内从事保洁、餐饮、运营维护等工作的第三方外包服务人员,同时封闭同管理。(3)暂停接收新入住老年人。因特殊情况需要新入住的(仅是失能半失能且政府兜底保障的老年人),需经过5日健康监测后,提供"三天两检"(两次核酸检测间隔超过24小时),老人已接种疫苗,民政所会

同村社区入户评估一次,符合的方可入住养老机构。入住养老服务机构后,需在单独隔离的地方再隔离3天观察检测。

- 3. 物资物品管理。所有物资物品无接触进入养老服务机构。在养老服务机构门外设立物资交接区,安排专人接收。机构内工作人员在做好个人防护前提下,对拟进入养老服务机构的物资各层外包装表面进行消毒(75%医用酒精或含氯 1000mg/L 消毒剂),消毒后静置 30 分钟后,方可收纳。收纳后,对物资交接区要进行消毒。严把食品采购和溯源关,不购买活禽野味、来源不明的海鲜等冷冻食品。
- 4. 因病外出就医。辖区养老服务机构服务对象因生病等原因必须外出就医的,应与家属和老年人商议一致后,由老年人家属或养老服务机构工作人员,在有效防护情况下陪同送医,由属地乡镇(街道)或养老服务机构提供专用保障车辆保障老人闭环出入机构,杜绝与就医无关人员接触。失能半失能人员需要120 救护车或定点医院救治车接送。人员转离后,立即对场所和运送车辆做好消毒。
- 5. 加强健康监测。摸排人员健康信息,建立个人信息档案,全面掌握职工居家和身体健康状况;实时监测老年人和职工的日常健康状态,要严格按照规定进行隔离观察(居家 5 天观察期),对有发热、干咳咽痛等现象的要随时掌握其状况,及时报告监测情况。
 - 6. 内部环境消杀。办公区域、服务场所(包括不限于)

的地面、桌椅、物体表面、门把手、水龙头、各种开关按钮、扶手等每日擦拭消毒 2-3 次; 厨房、洗衣房、垃圾处理场所(存放点)及后勤保障设施设备和物品每天擦拭消毒不少于 2 次。对垃圾清运轨迹、垃圾清运车轨迹涉及区域进行消毒,垃圾清运人员严格穿戴防护服从事日常工作。

- 7. 设置隔离房间。机构内设置隔离室以备工作人员和老年人临时隔离观察使用。隔离室应相对独立,做到物理、闭环管理。地下室、仓库等不具备基本生活起居和防护条件的设施或场所不能设为隔离室。
- 8. 做好信息报告。每日收集机构内疫情相关信息,向 区民政局、属地乡镇(街道)报告。
- (二)第二类情形。养老服务机构内发现密切接触者 后,在实施第一类情形应急措施的基础上,增加以下措施:
- 1. 在知晓机构发现核酸检测阳性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后,应第一时间实施封闭管理,立即将密接人员转入养老服务机构临时隔离室隔离观察,并根据疫情监测要求报告属地乡镇(街道)、区民政局。
- 2. 按照联防联控机制要求,配合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将密切接触者转至本区集中隔离场所(护理等工作人员离 开养老机构居家隔离观察,老人在机构隔离间隔离观察) 进行医学观察。配合开展机构全员核酸检测排查。邀请专 业机构全面开展场所、车辆等消毒工作。
 - 3. 机构疫情报告人要坚持"日报告、零报告及急事急

报"。

- (三)第三类情形。养老服务机构内服务对象、工作 人员被检测为阳性感染者后,在实施第一类情形应急措施 的基础上,增加以下措施:
- 1. 老年人、工作人员被确诊为感染病例的,应第一时间处理,第一时间消毒消杀。立即将确诊人员送中心医院或定点合作医院。密接人员(5人以下的)转入养老服务机构临时隔离室隔离观察,确诊人员需单人单间进行隔离,并根据疫情监测要求报告属地乡镇(街道)、区民政局。
- 2. 按照联防联控机制要求,配合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将确诊人员送定点医疗机构就诊(据了解,人民医院和中 心医院具备治疗阳性资格)。密切接触者 5 人以上的,无 条件隔离的,要转至预定的隔离场所进行医学观察(或区 亚定点医院)。在当地卫生部门指导下对全体老年人及工 作人员开展单人单管核酸检测排查。邀请专业机构全面开 展场所、车辆等消毒工作。
- 3. 机构疫情报告人要坚持"日报告、零报告及急事急报"。养老服务机构被感染老年人转运治疗的、密接老年人转运集中隔离的,要第一时间通知家属或监护人。
- (四)第四类情形。2家以上养老服务机构内服务对象、 工作人员被检测为阳性感染者后,应采取以下措施:
- 1. 服务对象、工作人员被检测为阳性感染者的机构,按照第三类情形措施进行应急处置。

2. 全区其他养老服务机构按照第一类情形措施进行应急处置。

五、应急准备

- (一)分类梳理机构人员。对机构内服务对象进行分类梳理,分别对能自理的老年人、失能失智和行动不便的老年人名单进行分类统计。立即对机构内服务人员进行梳理,明确工作职责,确定转移至集中隔离场所护理人员陪护名单。
- (二)及时开展培训演练。机构开展对本预案的培训和演练,保证在突发情况时不慌不乱有次序开展应急处置工作。当机构的照护能力不能满足要求时,立即向属地乡镇(街道)及区民政局报告,申请调配应急照护队伍的支援。
- (三)储备应急物资物品。机构提前储备不少于 30 天 用量的口罩、消毒液等疫情防控物资, 30 天用量的粮、油 等基本生活物资及老年人日常用药就医和照护物资。机构 没有条件安排专用保障车辆的情况下,协调属地乡镇(街 道)做好点对点保供车辆。
- (四)引导老人接种疫苗。配合卫生健康部门,加强 养老服务机构疫苗接种组织动员,对没有全程接种疫苗的 工作人员应调离服务老年人岗位,有序推进入住老年人疫 苗接种,提高老年人疫苗接种率。

六、应急处置终止条件

第一、三、四类情况:自最后1例病例确诊后14天内区域内无本土新增阳性感染者时,可终止应急处置。

第二类情况: 自密切接触者按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要求解除集中隔离后,可终止应急处置。

七、其它工作要求

(一)工作纪律

- 1. 疫情期间原则上机构工作人员不出区。
- 2. 机构全体员工要不折不扣的遵守疫情防控应急处置 工作期间的各项纪律要求,认真完成分派的工作任务。
- 3. 接触、掌握机构内疫情突发情况的同志,在疫情信息未经官方途径发布前,不得私下传播相关情况。
- 4. 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疫情防控工作联系人要确保 24 小时手机畅通。
- 5. 严格执行突发信息"双报告"制度,对突发信息第一时间报告乡镇(街道)和区民政局。

(二)做好老年人关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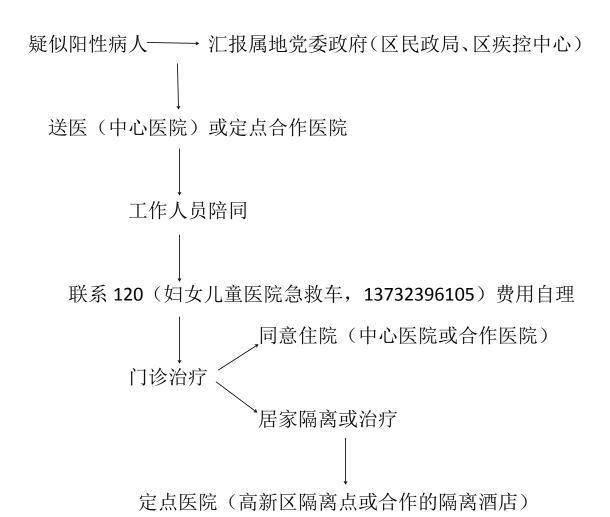
- 1. 加强封闭期间老年人心理疏导。(1)做好正面宣传教育,为老年人提供电视、广播、阅读等文化娱乐服务。
- (2)利用电话、网络等为老年人提供与亲属间的亲情化沟通服务, 纾解焦虑恐惧情绪。(3)对在集中隔离场所的老年人要给予重点关怀, 必要时及时提供心理支持服务。
- 2. 加强特困困难老年人保障。对生活不能自理且有集中供养意愿的特困老年人,生活不能自理、无人照料且有

机构入住需求的其他孤寡老年人,因子女参加抗击疫情、因疫情接受隔离治疗等原因导致家庭无力照顾、确需返院和拟新入住的生活不能自理老年人,在确保疫情防控到位的前提下,为其安排入住服务,保障生活不能自理特殊困难老年人的刚性服务需求。

本预案与宣州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 部关于疫情防控、处置不一致处,按指挥部命令、要求执 行。

宣州区养老机构疫情防控若出现疑似阳性 流程图

1.XX 养老机构目抗原检测出现疑似阳性病人



- 2. 养老机构内与此疑似阳性病人有密切接触的工作人员和老人,5人以下的在养老机构内控制的房间内隔离,5人以上的送至隔离酒店或高新区隔离。
 - 3.留在院内的老人继续分类管理,继续封闭管理。